

为切实做好群众涉疫困难诉求工作，进一步畅通诉求反映渠道，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乌鲁木齐市全方位做好群众涉疫困难诉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增加部分主要民生领域部门负责同志联系电话。具体如下：